

臺北市 108 學年度教育盃中小學圍棋錦標賽競賽規程

1、 依據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8 年 6 月 28 日北市教體字第 10830579171 號
函辦理。

2、 目的

- (1) 發揚固有文化，推展學生正當休閒活動，端正社會風氣。
- (2) 協助學生發展個人興趣與專長，推展多元智慧教育理念。
- (3) 培養學生高尚品格，提升個人自我價值與自信。

1、 辦理單位

- (1) 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- (2) 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大安國民中學。
- (3) 協辦單位：臺北市立長安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明德國民中學。

1、 報到與比賽時間：比賽時間自 108 年 12 月 3 日至 12 月 6 日止。如有賽程
更動，將以網路公布，將委由大安國中公告。相關比賽

日程如下：

| 比賽時間 | 比賽組別 | 報到時間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2 月 3 日 (星期二) 上午 9 時 | 國小甲組 | 比賽當日 上午 8 時-8 時 40 分 |
| 12 月 4 日 (星期三) 上午 9 時 | 國小乙組 | |
| 12 月 5 日 (星期四) 上午 9 時 | 國中組 | |

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|
| | 高中職組 | |
| 12月6日(星期五)上午9時 | 個人組 | |

2、 **比賽地點：臺北市立大安國民中學學生活動中心**（臺北市大安區大安路二段63號）。

3、 參加資格：臺北市已立案之公立高中職、國中、小學（含國立學校、外僑學校、特殊學校）在學學生均可報名參加團體賽及個人賽。

4、 比賽組別：本比賽計分團體賽及個人賽二組進行比賽。

(1) 團體賽：團體賽分國小甲、國小乙、中學組三組進行比賽，每組又依年級細分為若干小組進行。每一小組由3名學生組成，各小組每校不限報名隊數。

1. **國小甲組**：限國小班級數在**30（不含）班**以上學校之學生組隊參加，本組分3小組進行比賽：

(1) 低年級組：限國小一、二年級學生組隊參賽。

(2) 中年級組：限國小三、四年級學生組隊參賽。

(3) 高年級組：限國小五、六年級學生組隊參賽。

1. **國小乙組**：限國小班級數在**30（含）班**以下學校之學生組隊參加，本組分3小組進行比賽：

(1) 低年級組：限國小一、二年級學生組隊參賽。

(2) 中年級組：限國小三、四年級學生組隊參賽。

(3) 高年級組：限國小五、六年級學生組隊參賽。

1. 中學組：限高中職、國中學校學生組隊參加，本組分8小組進行比賽：

(1) **中學甲組**：限本市設有**圍棋專班之學校**（大安國中）組隊參賽，不分年級自由組隊。報名本組之學校，不得參加其它組別之團體賽。

(2) **中學乙組**：限本市設有**圍棋重點運動項目之學校**組隊參賽，不分年級自由組隊。報名本組之學校，不得參加其它組別之團體賽。

(3) 國中七年級組：限國中七年級學生組隊參賽。

(4) 國中八年級組：限國中八年級學生組隊參賽。

(5) 國中九年級組：限國中九年級學生組隊參賽。

(6) 高中職一年級組：限高中職一年級學生組隊參賽。

(7) 高中職二年級組：限高中職二年級學生組隊參賽。

(8) 高中職三年級組：限高中職三年級學生組隊參賽。

(1) 個人賽

1. 個人賽分以下各小組進行比賽：

(1) 初段組。

(2) 二段組。

(3) 三段組。

(4) 四段組。

(5) 五段組。

(6) 六段組。

(7) 七段組。

1. 個人賽限本市已立案之國小、國中及高中職（含國立學校、外

僑學校、特殊學校)持有中華民國圍棋協會段位證書在學學生始得報名參賽。

2. 參賽學生均須依確實段位棋力報名，不得有高棋低報或低棋高報情事，報名後若有晉升段情形，請於108年11月28日(星期三)前以書面通知承辦單位，參賽者一律以晉升後之段位資格參賽，未以書面告知者，一經發現，取消其參賽資格，如於比賽過後發現，除追回所有獎勵外，取消下一學年度參賽資格。
3. 已入選職業棋士或具職業棋士身份學生，不得參加本組之比賽。
4. 各段組報名總人數超過一定人數時，得由主(承)辦單位再行分組，以利賽程順利進行。

1、 報名日期：自108年10月14日(星期一)起至108年11月1日(星期五)止。

2、 報名辦法

(1) 報名手續

1. 欲參加比賽學校，請詳實填寫報名表(如附件1、2)，並儘速將核章後之紙本報名表，以聯絡箱方式送達臺北市立大安國民中學附設補校(聯絡箱號碼170)，修正報名資料時亦同。

2. 報名學校請同時至報名網站填寫報名資料，始完成報名手續：

(1) 報名網址：<http://tpego.hyplaygo.com>。

(2) 報名帳號：weigigo.daan@gmail.com。

(3) 報名密碼：weigigo。登入後，使用者名稱為「教育盃」。

(1) 報名表請於臺北市立大安國民中學網頁下載：<http://web.tajh.tp.edu.tw>。

- (2) 所有參賽學生報名事宜，均須由學校行政單位依規定程序辦理，主辦單位不接受非學校行政單位之申請。
- (3) **所有報名資料將於108年11月8日(星期五)前公告於大安國中網頁**，如有遺漏情形請洽大安國中附設補校鄭建華主任，聯絡電話：02-2755-7131#118、108。

1、 比賽規則

(1) 團體賽

1. 團體賽各組每隊3人，依棋力高低分主將、二將及三將進行比賽。
2. 主將、二將及三將名單於比賽報到時依棋力高低排定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進行調整，如有違反比賽規定，當局全隊判負，如於比賽過後發現，除追回所有獎勵外，取消下一學年度參賽資格。
3. 賽程採瑞士制規則進行，單場戰績以勝場數多者(3戰2勝)一方為勝。同組一律分先，數子法，19路棋盤，黑棋185勝。
4. 各小組依成績高低取前8名，得獎選手頒發獎牌及獎狀。

(1) 個人賽

1. 賽程採瑞士制規則進行，以出賽5局為原則，同組一律分先，數子法，19路棋盤，黑棋185勝。
2. 成績計算
 - (1) 各段組依成績高低取前8名，得獎選手頒發獎牌及獎狀。
 - (2) 各段組賽完5局後，全勝者不只1人時，如時間允許，以加賽快棋方式決定名次，如無時間加賽，則以抽籤方

式決定名次。

(3) 有關賽程編排、輔分計算方式及其它比賽相關事宜，係依中華民國圍棋協會公告為準。

(4) 所有參賽選手晉升段事宜，以中華民國圍棋協會之規定辦理。

1、 獎勵辦法

- (1) 參賽學生獎勵事宜，由各校逕依權責及相關敘獎規定辦理，請擇優敘獎（含各級別成績），不得重複獎勵。
- (2) 團體組報名2級別或總隊數6隊以上之學校，承辦人員嘉獎一次。
- (3) 參賽學校之指導教師及學校行政人員（領隊、管理）獎勵額度如下：
 1. 團體組各級別成績第一名：指導教師嘉獎二次1人；學校行政人員嘉獎一次2人。
 2. 團體組各級別成績第二名：指導教師嘉獎一次1人、學校行政人員嘉獎一次1人。
 3. 團體組各級別成績第三名：指導教師嘉獎一次1人。
 4. 個人組成績第一名：指導教師嘉獎二次1人；學校行政人員嘉獎一次2人。
 5. 個人組成績第二名：指導教師嘉獎二次1人；學校行政人員嘉獎一次1人。
 6. 個人組成績第三名：指導教師嘉獎二次1人；學校行政人員嘉獎一次1人。
 7. 同一指導教師指導不同隊伍參賽，請擇最優名次敘獎（含各級別團體組及個人組成績），不得重複敘獎。
 8. 指導教師以報名表填列資料為準。

- (1) 學校行政人員敘獎以該校獲得獎項次（含各級別成績及個人組成績）中最優名次之額度核實敘獎，不得重複敘獎。
- (2) 以上參賽學校之指導教師及學校行政人員敘獎，請各校應自領取獎狀後一個月內逕依本實施計畫辦理，本局不另函通知。
- (3) **優勝學校敘獎由承辦學校統一將成績報局**，由教育局發函由各校依競賽規程辦理敘獎，**得獎學校校長敘獎額度併函報局**。
- (4) 承(協)辦學校敘獎額度(教職員部分請各校依下列額度自行辦理，校長敘獎函報局)：
 1. 承辦學校：校長記功1次，其他有功人員記功1次1人、嘉獎2次2人及嘉獎1次3人。
 2. 協辦學校：校長嘉獎2次，其他有功人員嘉獎2次2人、嘉獎1次2人。

2、 賽前事宜

- (1) **抽籤：本賽事所有組別一律於比賽當日現場抽籤。**
- (2) 領隊會議：**108年11月27日**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於臺北市立大安國中實踐樓三樓會議室辦理。

1、 其他事項

- (1) 凡參加本市圍棋比賽之裁判、工作人員、各校領隊及參賽人員，一律核予公假，本局不另發給請假證明。
- (2) 請各校依實際比賽組別規定組隊，不得跨越年級組隊。
- (3) 請參賽者攜帶相關證件備查，報名組別或級別不實者，經查證屬實取消比賽資格，學校並負行政責任。
- (4) 若有未盡事宜，由大會現場公布之。
- (5) 賽務注意事項：

1. 團體賽出賽順序名單須於比賽當日報到時繳交。
2. 主將、二將、三將資格確認後，不得更改。
3. **開賽後選手遲到5分鐘裁定敗。**
4. 團體賽比賽當日僅得3位學生出賽，中途不得更換人員。
5. 比賽當日上午8時至8時40分進行報到。

1、 本計畫經本局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 1：

臺北市 108 學年度中小學教育盃圍棋錦標賽 **團體賽** 報名表

| | | | | |
|------|--|------|--------|------|
| 學校名稱 | | 領隊 | (限填一人) | |
| 報名隊數 | | 隊管理 | (限填一人) | |
| 組別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甲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乙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學組 | | | |
| 級別 | 指導教師 | 主將姓名 | 二將姓名 | 三將姓名 |
| 年級組 | | | | |
| 年級組 | | | | |
| 年級組 | | | | |
| 年級組 | | | | |
| 年級組 | | | | |

